

如皋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皋行审投资〔2024〕5号

关于如皋市交通运输局实施如港路下穿 沪渝蓉沿江高铁改造工程项目 建议书调整内容的意见

如皋市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关于调整如港路下穿沪渝蓉沿江高铁改造工程项目建设地点的申请”及其他附件收悉。

你单位实施东陈镇尚书村农民集中居住区建设项目已于2023年8月22日取得我局《关于如皋市交通运输局实施如港路下穿沪渝蓉沿江高铁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皋行审投资〔2023〕87号）。现根据你单位申请，原则同意该项目内容由“项目选址于如皋市磨头镇兴韩村20组、吴窑镇黄石社区15组”调整为“项目选址于如皋市磨头镇兴韩村19、20组、吴窑

镇黄石社区 15 组”。

原项目建议书批复（皋行审投资〔2023〕87 号）中的其他
内容不变。

特此意见。



抄送：磨头镇、吴窑镇、市发改委。

如皋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4 年 01 月 30 日印发

共印 8 份